
电子图书
信息技术的结晶
人类文明的载体
网络的基本资源

学生趣味百科博览④——动物世界

动物世界

护幼子威武不屈

长颈鹿给人的印象似乎是恬静、庄重、宽容，风度翩翩，很像一位温文而雅的绅士。它是个慢性子，连走路都迈着方步。不过你看到的仅是动物园里的长颈鹿，在它的故乡却不是这样。

在非洲考察的动物学家曾记述了这样一个场面：在非洲肯尼亚大草原上，发生过一场激烈的搏斗。一方是非洲狮子，它们有 12 只；另一方是长颈鹿。它们只有母子 2 个。刚生出不久的幼仔，惊惶失措地藏匿在母鹿的腹下。

这是发生在夜间的事。在朦胧的月色中，长颈鹿与它的幼仔，突然遭到一群狮子的包围。在强敌压境的险情下，母鹿没有临阵脱逃，它拼死护卫孩子。狮子共有 12 只大小狮子，其中一头长鬃披肩的雄狮是首领。双方对峙一会儿，饥饿难忍的狮子开始攻击。它的目标是幼鹿。因为成年长颈鹿身高力大，一脚能踢碎狮子的脑袋，狮子不敢轻举妄动。

群狮趴在草地上，一步一步向幼鹿逼近。幼鹿吓得浑身发抖。围着母亲打转。母鹿前遮后拦，抵御狮子进攻。但是狮子兵强马壮，很难防御。一头狮子猛然跃起，脚爪抓破了幼鹿的脖子，伤口顿时冒出鲜血。这时，母鹿直冲过去，猛抬前腿，向入侵者狠狠地踢一脚，趁狮子退却之机，救回幼鹿。幼鹿钻进母鹿腹下，不敢离开。狮子从四个方向同时围攻。长颈鹿孤立无援，难以应付。随时有被击败的危险。但是母鹿仍然沉着应战，绝不丢下孩子逃命。它面对围攻的猛狮，使用四只强健有力的蹄子，奋力狠踢敌手，一次又一次地击败群狮。

30 分钟过去了，一个钟头过去了。进攻的几头狮子屡次受挫，无计可施。母鹿傲然挺立，威慑着四面包围的狮子。然而幼鹿支持不住了，它因为流血过多和极度紧张，终于跌倒在血泊中。长颈鹿虽然不能拯救幼仔，但面对强敌它表现了威武不屈的精神，给人留下极深的印象。

最佳社交手腕

在动物园的猴山上，你经常能够瞧见，两只猴子依偎一块，一只猴子替另一只猴子捉虱子。偶尔还把抓到的一点什么东西扔进嘴里。这镜头是最叫人感兴趣的。于是“猴子会捉虱子”几乎是家喻户晓……

其实猴子的这种行为，应该称作“梳理毛发”。它们用灵巧的手指和指爪，搔着对方的毛发，细致地拨弄着，拣除尘粒、皮屑，当然也必须除掉虱子和污秽、不净之物。猴子是爱清洁的，它的皮肤又细又白，而且十分干净，瞧不见头皮碎屑或尘土。这全靠它们互相梳理毛发的功效。假如无人相帮，那么它会独自梳理毛发。

梳理毛发是猴子集体生活中的一种社交手段。“大王，我替您梳理毛发吧！”小猴讨好的目光使猴王满心欢喜，转身将脊背面向小猴，让它代劳。猴王的信赖使小猴诚惶诚恐，所以格外地卖力。猴王在群体中

威望极高，它的毛发总是由地位卑微的臣民梳理的。但偶尔它也屈尊为部下一试身手，显示一下与民同乐的兴致。猴子将梳理毛发看作一种乐趣，不论是梳者还是被梳者，都是其乐融融的。猴子之间，通常用梳理毛发的手段建立感情，互相问候，借此机会消除隔阂、误解，形成一种和睦、友善的关系。

“喂，老兄，我来帮你梳梳毛吧！”平时顽皮的小猴子会主动地走近年长的猴子，同时做出一种特殊动作表达它的意图，用上唇使劲儿地一张一合，碰击下唇发生“叭叭”的声响，稍露前牙，这是讨好的表情，见到如此谦恭的小兄弟谁能不高兴呢？于是答应它替自己梳毛，过去对它的坏印象顿时烟消云散……

忍痛让贤

哨猴，在猕猴群中个子虽小，但机警过人，耳聪目明，是一位工作非常出色的警卫员，为了保证整个猕猴群的安全，它不辞劳苦地站岗放哨。尤其是在猕猴群吃食的时候，哨猴从不先吃，它攀附在附近的树梢上，或者蹲在险峻的岩石上，举目四望，警惕敌害，尤其提防天空中老鹰的突袭。万一发现敌情，哨猴会立即向猴群发报警信号。它发出“呜呜”的叫声，或者反复摇动树枝，每秒摇动 2—3 次，连续 2—10 秒钟。摇动树枝的速率和持续时间与情况紧急程度和猴群行动缓急有关。群猴得到警报信号之后，立刻向灌木丛深处逃遁，而哨猴却坚守岗位，只有在大多数同伴脱离险境之后，它才撤离。

由于哨猴为了猴群的安全付出了极大的代价，所以受到全体成员的崇敬和信赖。但是随着年龄和体重的增长，哨猴的耳目与四肢已不能胜任自己的工作了。于是，一二只年轻公猴逐渐地取代了它。它们悄悄爬上高处了望，一旦发现异常情况，立刻发出信号，随即逃窜，群猴随之也相继逃避。但老哨猴很爱自己的工作，是不情愿离职的，为了年轻的哨猴大胆工作，猴王便出面干预了。猴王毫不客气地撕咬老哨猴，老哨猴疼痛难忍，只得宣布让贤。新哨猴也就名正言顺地就职工作了……

献上爱情的礼物

动物在繁殖时期，会出现许多异乎寻常的行为，这在平常那是不可思议的。其中最叫人感到稀奇的，是雄性动物向雌性动物赠送礼物，姑且可以称作“爱情礼物”。

非洲的公狒狒，一向很小气，但在处于发情期间的母狒狒面前，却出手大方，毫不吝啬地把食物分送给它。黑猩猩的讨好方式似乎计高一筹，将美味佳肴摆在母猩猩膝下：“请您挑选吧！”

赠送爱情礼物的方式不尽相同，但目的几乎是一样的，让对方欢心说目。生活在美洲的跑路鸟，常常将费力捕捉的蜥蜴，奉献在雌鸟面前。雌鸟毫不客气地接受下来，立即吃下，态度似乎还有点傲慢。雄燕鸥在与雌燕鸥交配前后，则把自己捕来的小鱼、小虾赠送给雌燕鸥，美味尽它享用。寒鸦也是这样，它寻得食物之后，迅速地、悄悄地空运给恋人，

而那位意中人张嘴接过礼物，一口吞进。

令人惊讶的是小小昆虫也懂得这一套。例如举昆虫、青松虫，会将胸腺分泌出来的液滴送给雌虫，否则交尾不会顺利进行……

对于令人迷惑不解的“爱情礼物”，科学家们曾做过解释：在交配之前与雌性动物产卵前后需要丰富、充足的营养，雄性动物赠送的爱物，正为雪中送炭，这对动物种族的繁衍是十分有利的，因此成为一种动物习性，一直延续下来。

非君莫宿

“动物雄性与雌性之间的交配是混乱的！”人们通常这样认为。其实这种认识是片面的，不公正的。在兽类和鸟类中有许多种类，雄雌之间的性关系相当严肃，配偶关系固定，一旦结为夫妻则终身不渝。它们对爱情的坚贞，可以说是“非君莫宿”。

令人讨厌的狡猾的狐狸，就是备受赞扬的模范夫妻。它们对爱情始终专一，坚守固定的对象，决不见异思迁、喜新厌旧。尤其是红狐和北极狐，夫妻感情极深，雄狐为了妻子、儿女，舍命与入侵之敌厮打，宁肯负伤甚至牺牲亦要保护家人安全。

雄狐对作为妻子的雌狐的忠贞感情，达到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。如果不是饲养狐狸的专家告诉人们，那么它的这个秘密也许永远无人知道。

雄狐一旦有了配偶，是不肯再与其他雌狐交配的，除非妻子早亡，否则它是不会再娶的。饲养狐狸的人，总想用一只雄狐去与许多只雌狐交配，以求收到更多的经济效益。但是雄狐的“非君莫宿”的习性却打乱了人们的计划。假若雄狐与第一只雌狐同居太久，便不再与别的雌狐交配。为了叫雄狐与更多的雌狐交配生子，饲养人员采取分居法，让雌狐与雄狐同居 3 个小时，交配结束即将雌狐接出，别室独处。然后再送进第二、第三只雌狐……这个办法的关键是不让雄雌之间建立感情。

雌狐与雄狐相比，对忠贞就不那么重视了。在发情时期，它可以接纳几只公狐交配，目的当然是为了繁殖后代，保障种类的繁衍不衰。

快餐

食蚁兽是以吃蚂蚁而著称动物世界的。它的舌头是捕食蚂蚁的工具。它不生牙齿，头尖尖好似一根管子，管子前端有一个大的孔，舌头可以自由从中延伸出或者缩回。

食蚁兽的舌头伸出来有 60 厘米长，舌头的肌肉极为发达，横向、纵向的肌肉纤维坚实有力，所以舌头伸缩、翻卷灵活自如。它在寻觅食物的时候，先是缓缓爬到白蚁巢穴前，在依靠嗅觉细心地寻找蚁穴的突破口。当发现可以攻破的目标后，立即伸出长爪，在白蚁巢上捅开一个小洞，再一步步地将洞穴加深。接着把长舌头伸进洞内。因为舌头柔软而且粘滑，可以毫不费劲儿地伸到白蚁穴内，将蚂蚁粘到舌头上，卷回嘴里吃进肚子。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食蚁兽吃东西是狼吞虎咽的。一分钟它的舌头能够伸出、缩回 160 次。它吃掉的蚂蚁是无计其数的。食蚁兽喜欢吃快餐是有原因的。因为蚂蚁不甘心让它吃掉，很快就集结军队出穴反击入侵者。在兵蚁的激烈反击下，食蚁兽也会一败涂地的。它吃过苦头，所以才吃快餐，急冲冲地吃过一个白蚁巢，立即转移到下一个。既吃得饱，又很安全，不会遭到兵蚁的围歼。

重温童年旧梦

大袋鼠是驰名世界的名贵动物，它是澳大利亚的特产。雌性大袋鼠的肚皮上生有一个皮袋子，是专门用来哺育刚生下来的婴孩的。人们觉得这个皮袋子实在高明，比人类使用的摇篮、摇车更完美，所以为它起了一个名副其实的名字：大袋鼠。

大袋鼠独创的这个袋子，没有什么奥秘，只是一个由皮褶构成的一个普通口袋，不过里面生着雌袋鼠的乳头。这个育儿袋对袋鼠繁衍子孙却是不可缺少的。因为袋鼠从出生到独立生活大约有七八个月的时间，都要隐居在母亲的育儿袋里。婴孩既可以随心所欲地吮吸母亲的奶汁，又可以受到母亲的爱抚和保护。尤其当受到敌害侵扰的时候，婴孩藏在袋里跟母亲一块奔逃，丝毫不必为安全担忧。

好奇的人们可能发问：大袋鼠的婴孩为啥要育儿袋？马、牛、羊、兔、狮、虎……不都是没有育儿袋吗？因为大袋鼠与它们不同。刚出生的幼袋鼠，只有菜豆那么大，没有眼睛，没有耳朵，根本不能独立生活。幼小的袋鼠一出母腹就准确的降落在母亲的尾巴上，如果发生误差，它就被淘汰了。然后它缓缓地爬进母亲的育儿袋，找到奶头。幼鼠的这种行为全凭灵敏的嗅觉。当然万一它从尾巴上滑掉下去，也就没命了。但这种情况极少发生，它总会达到目的地——这是祖先留给它们的专利。

幼袋鼠在母亲的育儿袋里，无忧无虑地住上七八个月，就能够跳出口袋在地上蹦蹦跳跳、独立游荡了。不过这个时候，母亲开始翻脸，严厉的母亲拒绝子女再进入育儿袋。因为雌性大袋鼠又要生育了，下一步需要照顾新生的幼鼠了。

大袋鼠的育儿袋很少有空闲的时候，第一个孩子离去，第二个又钻进来。有时候即使断了奶的孩子，还要爬入育儿袋重温童年旧梦。所以大袋鼠妈妈偶尔会携带两个孩子在辽阔的大草原奔跑。

双项冠军

举世公认的跳高、跳远双项冠军——大袋鼠，前腿短，后腿长，怎么能跳得高、跳得远呢？

这你不必怀疑。大袋鼠的确是跳高冠军和跳远冠军。请看它的成绩：它猛劲儿一跳，可以越过 3 米高的障碍。它奋力一冲，可以一步跳过 9 米，而且能够连续不断地快跳，最远的一步竟能超过 13 米！你瞧，地球上有哪些动物敢于同它比试呢？

大袋鼠凭什么获得两项冠军？当然全凭它的两条健壮的后腿和一条

灵活有力的大尾巴。大袋鼠虽然身材高大，站起来有 2 米多高，但前肢后肢并不均衡。两条前腿又短又细，仿佛是后配上的装饰物，与后肢极不相称。它的奔跑、跳跃全靠后腿。大袋鼠的后腿比前腿长五六倍，而且粗壮、坚实、有力。大袋鼠由于具备这样奇特的前肢与后肢，走路姿势也就非同一般。它不能像别的野兽那样四脚着地、一前一后地奔走，而是用两条后腿跳跃前进。两条纤弱的前腿是帮不上忙的。尽管大袋鼠仅用后腿跳跃，可要比四条腿跑的野兽快得多。就是它饭后散步的步伐，一次也能跳跃一米半，若是遇上强敌追赶，它拼命奔逃时的速度，就更是望尘莫及了。

大袋鼠获得跳高、跳远的双项冠军，还有尾巴的功劳。大袋鼠的尾巴又粗又壮，很有力气，它撑着地面，就像弹簧一样能够把大袋鼠身体弹向前方，帮助它跳跃。当大袋鼠落地的时候，尾巴再一次地把它弹起来，推动它向前……这是现代人类也不曾发明的助跑器！大袋鼠就这样双腿和尾巴配合默契，协调自如，一起一落，一蹬一弹，飞快地跳跃、奔跑，令别的野兽刮目相看。

四条腿的仆人

狒狒害怕孤独，喜欢热闹，因此它从不愿意过着形单影只的单身生活，而且喜欢过集体生活。它们十几只组成一个集体，并由一位身材魁梧、体魄健壮的雄狒狒担任首领。成员们对首领很尊重，一向服从它的指挥。在狒狒的集体里有着严格的法规，下级服从上级就是其中的一条。若是哪位成员斗胆做出不敬重或不服从首领的轻慢行为，那么它就会遭到严厉的惩罚。吃饭的时候，首领要坐在中间，旁人不许靠近它；集体行动的时候，首领在前边带队，雌性狒狒和年轻狒狒跟在其后，需要格外保护的携儿带女的雌狒狒夹在队伍中间，身强力壮，勇敢善战的雄狒狒在队尾担任警卫。这条行军法规谁也不能违犯，因为它事关集体成员的生命安全。它们这样做，是因为一旦有入侵之敌，首领会率领雄狒狒们迎击来敌，保护成员们的安全。

狒狒靠吃什么度日呢？野果、嫩树枝儿是它们的主要食物。不过，偶尔也吃些蚂蚁、蝗虫充饥。它们的生活过得并不太平，为寻找食物，每天过着四海为家的游牧生活，还要防备凶猛野兽的袭击。

狒狒聪明颖慧，愿意和人类交朋友，尤其是居住在阿拉伯、苏丹、埃塞俄比亚等地的狒狒更是如此。它们常常被当地人带回家中，接受人们的驯养，传授它们看家和采集野果的本领。它们特别听话，从不偷懒。一段时间以后，学业有成就的狒狒便能够帮人牧羊。狒狒的责任心很强，对自己的工作尽职尽责。一旦发现羔羊迷路走失，它便不辞辛苦，千方百计地将它寻回。由于它工作出色，所以深受人们的喜爱。

行军在戈壁

中国西北的大戈壁，栖息一种性格坚毅的野生哺乳动物——黄羊。它们在艰苦恶劣的自然条件下，顽强地与大自然进行抗争，人们赞誉它

们为“ 戈壁强者 ”。

黄羊善跑、善跳，行动敏捷、灵活，一个纵身跳跃，能跳出六七米远。它们是热爱集体的动物，喜欢结群生活。一支黄羊队伍由一名体魄健壮、机智勇猛、经验丰富的公羊，在前边带路，它是公众推举的首领。其余的成员紧随其后，一只跟着一只，井然有序，仿佛是一支训练有素的部队在行军。只在猎人的枪口瞄准它们的时候，方感到大祸临头，不得不解散队伍，各逃生路，避免全军覆灭。

黄羊没有防身的武器，它只有动作迅速而且敏捷的细长四肢，在逃避猛兽的追捕中，练就了一身奔跑如飞的本领。但是它们有点愚顽，它们非常喜欢光亮，因此常常被光亮所诱惑而遭到猎人的捕杀。比起黄羊来猎人更聪明，在狩猎季节，富有经验的老猎手，在漆黑的夜里，开亮汽车前灯。容易上当的黄羊慕光前来，好奇地围靠在汽车前面，狠心的猎人举枪扣动扳机，黄羊应声倒地……

黄羊虽然迂腐，但它有不屈服敌害的顽强精神。这倒是值得赞扬的。假若猎人驱使猎狗，突然向它发动猛攻，咬住脖子，黄羊会奋身拼死搏斗，决不临阵逃亡。即使被咬得血肉模糊、遍体鳞伤，还是舍命拼搏，一直到血竭力尽、摔倒在地爬不起来为止。

凶神与爱神

老虎、狮子谁更凶猛、谁更厉害？这是孩子们常常在一起争论不休的问题。“ 老虎厉害！”“ 狮子更凶猛！”是的，老虎、狮子都是猛兽，性情都特别凶狠，鸟兽和小型动物都害怕被它吃掉。不过经验丰富的老猎手说，更让人畏惧的猛兽还是金钱豹！

金钱豹体魄矫健，动作敏捷、灵活，纵身一跃可达 6 米。它的爬树本领比老虎高明得多，在树上能捕捉机灵的猴子、飞禽，在树桠上呼呼睡觉也不会掉下来。金钱豹经常伤害人畜，据统计每年世界上都有许多人叫金钱豹吃掉。尼泊尔有两只食人豹，数年前曾吃掉 500 多人。

金钱豹生性凶狠，秉性难移。老虎、狮子经过驯兽师的调驯，能够听从命令，服从指挥，在马戏团里它们会表演节目。金钱豹却不行，不论怎样驯养它，它都改不掉凶恶的本性。即使人们从幼兽开始驯养，它始终以人类为敌，毫不留情。因此，即使在动物园里，也极少看见金钱豹会成为人们的好伙伴。

金钱豹对别人凶残，但是对自己的子女却是一反常态。它对孩子表现出特别的亲热，吃喝、游戏、御敌无不关怀备至。小豹会跑以后，母豹追随其后，生怕孩子迷路走失；小豹练习爬树的时候，它在树下尽心保护，防备发生意外；即使小豹爬上母豹身子玩耍、嬉闹，它也从不恼怒生气；小豹学习捕食，它在一旁指导、助威。

对别人它是凶神，对自己的亲子它是爱神，金钱豹正是这样。

疆界

家养的兔子由于有主人供它吃喝，没有野兽欺侮它，所以它的生活

习性早已改变。但栖居山林的野兔就不同了，从它们那里才能看出兔子的真实面貌。

野兔是群居的，十几只或几十只挤在一个洞穴里，也不分男女老幼，大家一团和气，从不发生纠纷。它们整天忙着干活，寻找食物，扩建房舍，生活紧张而且快活。然而到了繁殖时期，它们却一反常态，雌雄结成配偶，组成一个个小家庭，不再留恋那个热闹非凡的大家庭了。

野兔一家的户主是母兔，而不是公兔。这是不同于别的动物的。母兔既是家庭主角负责掘洞，安排家当，又要照料儿女。而公兔的任务不过是保护家庭，不让外人侵犯它们采食的草地。

兔子一家都有固定的邑地，当然是它们圈占的。这个任务由公兔完成。公兔占领草地，是用自己的粪便圈定范围。它沿着草地边拉屎、撒尿，作为领土标界。处在繁殖时期的公兔，身体内部分泌一种味道特别强烈的分泌物，距离很远就能够嗅到。不仅排出的粪尿臭气熏天，就是它的下巴颏也散发出臭味。野兔就用下巴磨擦草茎、树根或石块，表明这是它的领地，不容别人侵犯。

野兔虽然体力单薄，但是它也同样会拼力保卫自己的家园。一旦有强盗偷渡边境，它会迎面扑去，拼命搏斗。或咬住对手的长耳朵，或用后脚踢蹬，或用爪子划破对手肚皮。一直到入侵者带着撕裂的耳朵仓皇逃窜，这场保卫战才告结束。这种争斗是兔子之间的事情，一旦碰上狼、豹、虎等猛兽，它们早就逃之夭夭了。

身兼数职的尾巴

猴子长尾巴，人为啥不长尾巴？小学生经常向老师提出这么一个既容易又犯难的老问题。生物课教师通常这样告诉学生：“人不需要尾巴，所以逐渐退化，猴子离不开尾巴，所以至今仍然留着……”

动物的尾巴都是有用处的，例如有的帮助起跳、有的平衡身体，有的用来自卫，有的用来驱赶敌害。蜘蛛猴的尾巴，同时兼任五六种“职务”，堪称“多功能尾巴”，令所有野兽自惭弗如！

蜘蛛猴尾巴极长，长度超过它的体长。尾巴尖上裸露着皮肤。这块不长毛的皮肤，是它的灵敏的感觉器官。蜘蛛猴依靠它发现、识别物件，然后用尾巴将物件拾取。尾巴好像人手一样听从使唤，看见它叫人想起灵活如手的大象鼻子！

蜘蛛猴的尾巴又是运动器官。在树枝间悠荡、跳跃的时候，它的尾巴甩向后面，挺直如棒，起到平衡身体的作用。蜘蛛猴歇息的时候，用尾巴钩住树丫，倒挂身体，进行“悬垂式”休息。它的尾巴卷钩在树枝上是十分牢固的，即使酣睡不醒，也不会从树上掉下来；母猴还会用尾巴将小猴抱起来，更是叫人拍案叫绝。有时小猴伏在母猴背上，还会把自己的小尾巴，缠绕在母猴的大尾巴上，宛如手拉手一样，小猴万一滑下母背，也不会发生危险。这时候它的尾巴又变成了一条安全带。

蜘蛛猴的尾巴是绝对不可缺少的。有了这条灵巧的尾巴，它才可以在高耸入云的热带森林自由跳荡、飞跃。假若失去尾巴，它会变成一只笨猴，而老守田园。

蜘蛛猴是珍贵而又稀少的可爱动物，它们只栖息在美洲热带森林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里，人们难以欣赏它的芳姿，将来如能把它的尾巴拍成电影，人们一定会大开眼界。

弃婴

俗语说：“虎毒不食子”。在人们的印象里，动物是不吃自己的后代的，实际上是这样吗？过去很多动物学家不敢回答这个问题，因为缺乏研究。后来，美国芝加哥大学有两位动物学家，到坦桑尼亚的原始森林研究野生动物。他们对狮子的行为做了详细考察，前后共计 19 次发现狮子扑杀自己生育的幼狮子。其中有 17 次是雄狮父亲将雌狮母亲一胎生出的未满 4 个月的幼狮子全部杀死。而几只稍大些的少年狮子竟然被雄狮撵出家门。怎样解释狮子的行为呢？

狮子“杀婴”杀后代是动物界仅有的例外现象吗？不是的。科学家在猿猴家族之中，也发现过这种“杀婴”的残暴现象。在印度的丛林，有许多猿猴家族。每一个家庭由一头雄猴和数头雌猴组成。猴群中的婚姻是不平等的。雄猴是威严的家长，独断专横，它占有几头雌猴，可以随心所欲地与其中任何一头雌猴交配。那些身体软弱的雄猴，却极难找到配偶，只好打光棍，在森林中流浪。作为家长的雄猴，有时会杀掉几只亲生的小猴。这真是有点骇人听闻。猿猴怎么也同狮子一样残忍？

对于雄猴为什么要杀死亲生骨肉的问题，科学家们长时间地进行了研究。1974 年一位名叫赫代的科学家考察猿猴家族之后，向人们公布了他对猿猴杀婴的研究结果。

雌猴通常每胎能生下四五只小猴，如果全部喂养，雌猴的奶汁是不够它们吃的。只有除掉几只体弱的小猴，剩下的小猴才能吃饱。其次，孩子多了母亲的负担重，减少几只小猴，雌猴负担会轻些，哺育幼子不影响与雄猴交配。这正是雌猴与雄猴都需要的。生物学家分析说，惨遭杀害的那些小猴，都是体格羸弱、精神迟钝的，而那些身体健壮、跑得快、动作机敏的幼猴总能保留下来。这是符合生物界“优胜劣败”的自然规律，对动物进化与种族发展显然是极有益处的。

兽中之王的演技

在观看马戏团的表演时，你常常能欣赏到老虎钻火圈、滚木球。老虎为什么会那么听话，还会表演节目？原因很简单，老虎是驯化出来的。它经过马戏团驯兽员严格的调驯，才肯听人摆布。一般说幼小的老虎容易接受训练，因为幼虎性情温顺，愿意与人亲近。曾经有过这样的趣事：延边动物园的东北虎生下了幼虎，饲养员将它带回家中，让它与自己的孩子一块睡在炕上。小虎活泼、顽皮，一点也不觉得陌生，同孩子一块游戏，与主人感情很融洽。主人出门它尾随其后，好像讨人喜欢的小狗儿一样。

老虎是人人皆知的凶猛野兽，有时还会吃人，它怎么会与人亲近呢？这要从老虎的习性说起。我们说的与人亲近的老虎，是出生在动物园，又经过人们驯养的幼虎，假如是藏在深山老林中的野生老虎，那可是另

一副模样了。老虎是吃肉的猛兽，它吃鹿、野猪、狍子、牛羊，也敢追捕大黑熊。老虎各有各的捕食地盘，互不侵犯边界，也互不争食。邻近的两只老虎之间至少距离几公里，这样可以避免发生冲突。老虎性情孤僻、多疑，常年单身独居，独往独来。从不集群，这一点与狮子截然不同。即使是雄虎和雌虎，也仅仅是在繁殖发情季节相聚，然后各奔东西。老虎疑心很大，行动非常诡秘、谨慎、小心。它若是发现自己走过的山路有点异样，便警觉起来，走另一条道路，生怕被猎人跟踪。老虎在白天通常躲藏在岩洞、草丛中，夜间才出来寻食。一旦遇上美味，它会猛扑过去，用像钢凿一样锋利的牙齿和铁钩一般的脚爪，把猎物撕扯得皮开肉绽，血肉模糊。不过这个场面人们难以遇见，所以你也不会看到老虎的狰狞面目。

现在地球上的老虎数目已经不多，因而受到保护。我国的老虎都被列为国家保护动物。尤其是东北虎，身材膘悍，毛色美艳，是老虎中的佼佼者，成为闻名于世的观赏动物，受到人们的喜爱。

尾镜

鹅喉羚是一种羚羊，俗称长尾黄羊。公羚脖子下方的甲状腺过分发达，露出一个大包，形似鹅头，所以称它鹅喉羚。

鹅喉羚的毛色有些特殊，它上身浅黄色，尾巴黑色，下身则是纯白色。在它的尾巴下面有一块白色大块斑纹。鹅喉羚奔跑的时候，大白斑有节奏地一上一下晃动，看起来十分醒目。动物学家称这块大白斑为“ 白色尾镜 ”。白色尾镜对于鹅喉羚来说，具有特殊的意义。白色尾镜对于同伴无疑是明显的标志，它奔跑时尾镜上下晃动是一个信号，可以让幼羚跟上，避免迷失方向，以致于在荒漠中迷途掉队。另外，纯白色的尾镜在日光下面晃动起来一闪一闪，十分耀眼，这对跟踪它们的猛兽是一个迷惑，使它眼花缭乱，不能集中目标，鹅喉羚就可以安然无恙。

鹅喉羚是习惯于艰苦生活的。在干燥的荒漠中它能照样生活下去，而且怡然自得。它们只吃些香蒿、假木贼、猫头菜，整天在炎炎烈日下四方游荡，一直到黑夜才随便卧地休息。

鹅喉羚缺乏自卫能力，更无进攻性利器，只能靠奔跑来逃避敌害的追捕。它们习惯于集体采食，觅食的时候有一头大公羚，昂首挺立四方了望，为同伴放哨，担任警卫员。它如果发现敌情，就用劲儿在原地高跳，迅速扫视周围环境，寻找安全逃离的方向，然后向同伴报警，率众奔逃。

幻影飘忽

狐猴是一种居住在热带森林中的猴子。它身材矮小，体轻似燕，性情温和。狐猴的相貌有点像猫，体态匀称可爱，一点也不丑陋可怕。狐猴最突出的特点是机警、灵敏，行动异常迅速、灵活。来无影，去无踪，让你一点也觉察不到。它在茂密的森林中荡来荡去，就像一个幻影飘飘忽忽，没有一点声响。所以当地居民就叫它幽灵！意思是说狐猴像鬼魂

一样叫人难以琢磨。据说见过狐猴的入，都认为它是令入恐怖的小魔鬼，谈起它来真有点“谈虎变色”哩！这又是为什么呢？

原来狐猴能够发出一种像狂人的笑声一样的怪叫，凄婉、哀怨、阴森、可怖，让人听到后不寒而栗。即使是关进动物园铁笼子里的狐猴，参观的人突然听见它那魔鬼一般的怪笑，也会吓得四处逃散。为了防止发生意外，动物园管理员只得在铁笼子前面竖起一块木牌，通告大家，狐猴不是猛兽，不会咬人，听见它的怪叫声不必惊慌失措。这样观众才敢去动物园看看“魔鬼”的模样。

狐猴的怪叫有一个特殊的习性，只要领头的狐猴先发出怪笑声来，大群的狐猴异口同声地响应，组成一片充满凄惨气氛的大合唱。若是在野外，这悲怆的吼声在密林之中回荡，更加令人胆战心惊。然而对于狐猴来说，此时正是它们兴高采烈的时候，它们发狂似的从一棵树上跳到另一棵树上，尽情地嬉戏、打闹，并不在乎人们有什么不良反应。

时战时和的野马群

野马是当今地球上的珍贵稀有动物，数量相当少，人们已经很难见到它们了。野马与家马，即那些常见的拉车的马，犁地的马，骑乘的马，作战的马有很大不同。家马是由野马改造、驯化而来的。它们在习惯和性情上有很大差别。

野马善斗，具有强烈的攻击性。尤其是公马之间，经常发生摩擦、角斗，一旦格斗起来，那是相当激烈。当公马受到对手的挑战，立刻昂首挺立，双眼怒视，双耳朝向敌手。它突然之间爆发一声长嘶狂吼。接着前蹄击地，鼻子打着响鼻，鼻孔里喷出粗气。竖起前身，后蹄猛踢，忽而又前膝跪地，高扬马尾，收缩眼睑……耀武扬威，一副不可一世的架势。当两匹公马相遇，距离拉近，到了短兵相接的时候，它们互嗅抵耳，四目相对，举弹前蹄，发出尖锐而短促的吼叫声，紧接着便竖起前身咬打在一块。一方咬住另一方，决不松口，双方扭打激烈，即使摔倒在地上，也不会休战。

公野马彼此拚命的目的，在于争夺马群的首领地位，公马都有当首领的极强的欲望，只有击败马群里所有对手，才有资格当上首领。所以野马之间要发生激战，也算不上稀奇，因为别的鸟、兽也常常发生。

争斗只是公马的事情，母马之间一定是和睦相处了吧？其实不是这样。母马也会发生纠纷。母马争斗的原因不同于公马。它们闹矛盾是因为抢夺食物和争夺配偶。母马在马群之中是分为等级的。社会地位高的母马经常不准别人在它身旁吃草。如果瞧见别的母马与公马交配，更是火冒三丈，用武力把母马赶走。

野马群内是时战时和的，不是整天争吵不休。在和平的日子里，表现得很团结，吃饱了肚子之后，两匹马不约而同地走到一处，方向相反地靠近站立，将头伸向同伴的身侧，轻轻地用嘴啃擦肩、背、臀，对方也同样这样做，做得十分默契。两匹马都可以借助对方的帮助，清除身上的尘土，清刷皮毛，消除痒痒，解除疲劳，加快汗液散发、驱跑蚊蝇、护理身体。

拼体力的诱敌深入

野生的骆驼是举世公认的珍稀兽类，对于它的生活习性人们所知甚少，因此探知它的生活秘密，对动物学家来说，都是极有兴趣的。

野骆驼对幼仔的母爱，是异乎寻常的。但它绝不是溺爱，任其自生自长，而是严格管教，对幼仔的不良行为毫不宽容。这似乎是野骆驼的传统“家教”。

每年的秋冬季节，野骆驼成小群地集聚在丘陵沟谷和低洼的盆地。这些地方气候暖和，风也不大，水源、食物比较容易解决。在一个集体中通常有二三十只成员，它们彼此够和睦相处，互相照应。年轻的野骆驼结成伙伴，互相嬉戏，十分快活。一岁的幼小骆驼，则由母驼看护。母驼态度严厉，从不放任孩子顽皮、淘气。小驼之间经常发生纠纷，打架斗殴，这时母驼立即严加管教。它的教子方法首先是发出几声高亢的长鸣，这犹如鸣枪警告。假如不见效果，第二步则是强行将争吵的幼驼驱散。幼仔若是顽皮、撒泼，母驼恼羞成怒，立即采取武力解决的方式。它愤怒地吼叫，用力将胃中腥臭的食物，连同粘液一起喷出口来，像狂风卷石一般，击打在小驼头上。小驼被击得双目难开、狼狈不堪，只好逃跑、求饶，再不敢违抗母命。

野骆驼这种稀有的战术，主要是对付敌人的。与敌人遭遇时，它先用“喷”术。如果此法不灵验，敌人纠缠不休，那么它就施用“诱敌深入”的计谋，拖垮敌手。假如野骆驼发现偷袭的恶狼，先向戈壁深处跑去。野狼不知是计穷追不舍，骆驼在前疾跑，野狼在后猛追，一前一后，相距 200 多米。跑过 20 公里之后，野狼渐渐体力不支，气喘吁吁了，但仍舍不得猎物，一心想着品尝骆驼肉。当它追至 40 公里时，再也挪不动腿了，只好垂头丧气地返回原地。然而大戈壁烈日当空，灼烫的沙漠使恶狼体力更加衰竭，干渴更使它无力举足，最后葬身沙漠。

野骆驼用耐力战胜了野狼，同野狼在荒漠中赛跑，对野骆驼来说，如同饭后散步一般！

王位之争

猴子喜欢过集体生活，离开集体它就感到孤独。一群猴子中间是尊卑有序的，猴王威风凛凛，统率全群，有至高无上的权力。它享受最好的食物，当它大嚼大咽时，群猴只能站在一旁眼巴巴地瞧着，尽管垂涎欲滴，也不敢与它分食。偶有谁犯了家规，猴王即滥施王威，对它连揪带咬，叫你遍体鳞伤，只得拜倒在地，哀告求饶。

那么谁来当猴王呢？它们不搞选举制，也不搞世袭制，而是竞争。一旦老猴王谢世，几只成年公猴便开始竞争搏斗，争夺王位。猴群中有竞争实力的按体型大小分别，有老大、老二、老三，3 只猴争斗最为厉害，其他猴只好作壁上观。

开初，3 只公猴都讨好已故先王的遗孀，悄悄地为它梳披毛发，目的是求得支持，壮大自己的威势。老大自恃身壮，首先向老二发动攻势，将老二撵下山涧；老三趁老大、老二扭打嘶咬时，袭击老大，撕扯老大

的背毛。老大丢下老二，直取老三，老三自知不是对手，不敢恋战，钻进母猴群中躲藏起来。它们反复激战多次，历时一二个月，时战时和、难解难分。猴群中公猴争夺王位之战，虽然主要是将取于公猴的实力，但与先王的遗孀关系极大。它静观公猴之战，心中逐渐有了倾向性。它观察老二作战英勇，身经百战而毫毛未损，认定它是智勇双全，必能胜任猴王的职责，便宣告自己做老二的妃子。它的行动是主动为老二梳理背毛，接受交配，追随老二形影不离。老二得到妃子支持，实力大增，开始对老大主动出击。老二与妃子携手并肩战斗，左右夹击老大，老大处于劣势，常被咬得鲜血淋漓，抱头鼠窜。老二击败老大后，转攻老三，老三惊恐万状，不敢迎战，表示愿意南面称臣。于是老二正式继承王位，群猴对它表示归顺，像孝敬已故先王那样顺从它。于是猴山上烟消云散，又恢复了和平生活。

刺球

刺猥给人的印象是只会消极的防身，没有什么攻战的本领。一旦遇上敌害，它立刻蜷曲成球，以尖刺儿对付敌人。小刺猥的刺儿很厉害，锋利得像钢针一样，谁若是妄自尊大，敢于进犯这位小刺头，准会碰个头破血流。即使是虎、狼一类的猛兽，拿它也毫无办法，只得败兴而去。

小刺猥是很有自知之明的，白天隐蔽，到了夜晚才出来找食。它吃蠕虫、昆虫，行动十分谨慎。通常是不会与敌人遭遇的。不过当它们饥饿难耐，也会铤而走险，敢于同毒蛇拼搏……

小刺猥哪里是毒蛇的对手，敢碰毒蛇，岂不是以卵击石！小刺猥去与毒蛇搏斗当然不是自投罗网，而是为了打个胜仗尝尝蛇肉的味道。蝰蛇是一种著名的毒蛇，性情又非常凶猛，野兽看见它都要退避三舍。然而小刺猥偏偏要与它斗，企图开创一个以弱制强的战例。

小刺猥发现蝰蛇，不慌不忙，很有耐性。等到蝰蛇爬到它的身旁，它才一跃而起，按住蛇颈，朝蛇头狠咬一口。然后敏捷地滚到地上，蜷缩成浑身是刺儿的圆球，蝰蛇遭到暗算，怒不可遏，但面对眼前的刺球却无计可施。小刺猥静悄悄地等待时机，与蝰蛇比耐性。过了一阵子，它发现敌手气消了，失去对它的警戒，就轻轻展开刺球，运足气力，出其不意地向蝰蛇发起第二次攻势，咬伤蛇头、蛇颈……当蝰蛇反击时，它又变成刺球，弄得蝰蛇无从下口。

经过几次搏战，狠毒凶猛的蝰蛇终于惨败在小刺猥手里。小刺猥果然创造一个以弱胜强的战例。

长臂飞将军

长臂猿是一种类人猿，它的胳臂特别长，稍一弯腰，手就能摸到地面。长臂猿凭借自己又长又壮的双臂，能在树上穿行如飞。在遮天蔽日的大树林中，它用一只手抓住树枝，将身体悬在半空，双腿一缩，摆动身躯，用劲往前方一荡，身体在空中飞腾，忽然之间另一只手抓握远处树枝，身体随之翻过。接着它又用同样的方式向前飞行，宛如灵活的春

燕。长臂猿这种远距离的飞荡腾跃，快得如同闪电，两根树枝之间几十米的距离，它一闪而过，非常轻松自如，姿式又显得优美、轻盈、就像表演杂技节目。

长臂猿在树间穿行活像一位将军，但是一旦跳下地面，它可就丑态百出了。

长臂猿的行走姿势，叫人感到滑稽可笑。因为它的上肢太长，下肢太短，走起路来摇摇晃晃，好像人走在薄冰上面，生怕跌跤子。它不得不把两只长臂高高举起在头顶上，目的是平衡身体，防止东倒西歪。这种笨拙的体态，仿佛是缴械投降的败兵残将，叫人捧腹大笑。它奔跑的时候，将前臂触到地面，帮助后腿跑动。它跑的速度相当快，但姿势不佳，总让人担心它会摔倒在地！

长臂猿性情温顺，能与人类建立起友好的感情。在动物园里饲养的长臂猿，它把饲养员当作保姆，一天见不到，都要啼叫、呼喊。

巧用化学弹

貂熊虽然沾了一个熊字，但它不是熊，而是与紫貂、黄鼠狼同一家族的食肉野兽。正如熊猫不是猫，而是熊一样。我国的貂熊只在东北大兴安岭山地有极少的数量。

貂熊贪吃。松鼠、土拨鼠、松鸡、榛鸡这些身小体弱的禽兽，经常是它的食物。就是那些身躯比它大几倍的野兽，比如驯鹿、马鹿、驼鹿、野猪、狍子……它也敢于伏击。如果碰上好运气，那些庞然大物也会成为它的战俘。

貂熊的脚爪相当尖利，牙齿更是锐利如刀。它捕获猎物的时候，是很讲究战术的。它从不明火执仗地正面进攻，而是预先埋伏在树枝间，等待时机。一旦窥见有谁从树下经过，它迅速跳下，神出鬼没，抓住动物决不撒手，狠劲儿地咬住俘虏的脖子，一直咬到喉管破裂。貂熊是天下无敌的常胜将军吗？当然不是，凶猛的野兽追捕貂熊是经常发生的。不过貂熊有自我保护和防卫敌人的高招。它浑身的毛色随季节变换，每年换毛两次。10 月长出冬毛，毛色是棕褐色，背上和腿上颜色黑些；春季换上夏毛，毛色很浅，身上毛淡褐色，背上和腿上稍深。貂熊的毛色和自然环境接近，它爬树、穿行草地不易被敌害发现。这也是动物学家通常称的“保护色”。不过这不是主要的。它的高明之处是会施放化学弹——臭液。当敌害对它穷追不舍的时候，它便使用这种化学武器，放出臭液。再就地打个滚，让臭味粘满全身。敌害嗅到臭味，熏得直打嚏喷，晕头转向。再也无人追赶它。貂熊便趁机溜之大吉。

集体大逃亡

集体大逃亡是扭角羚惯用的求生战术。它虽然生有一对尖锐、壮健的角，可以作为防身的武器，但它并不轻易使用，只有在十万火急的情况下，才露几手。

扭角羚是热爱集体的模范，最懂得团结起来力量大的意义。它们通

常总是结成大群，采取集体行动。在行军迁移或者停留觅食的时候，要派一只“哨羊”担任警卫。哨羊站在山坡高地，抬头远眺，一旦发现异常情况，立刻发出连续叫声，向同伴报警。扭角羚听到警报，立即抬头准备采取行动。如果“哨羊”快步起跑，同伴们便紧随其后，疾步奔跑。扭角羚的撤退是训练有素的，极有秩序的，并非慌作一团，各自逃命。它们排成一列队伍，幼仔和未成年的夹在中间，成年的打头或压阵。这是家族的规矩，谁也不能例外。

扭角羚警惕性极高，这是它的天性。即使在安全地带休息时，它们也围成一个圆圈儿，幼仔和母羊被围在圆圈中央。成年羊则在周围伏地而坐，将头上的角朝向圈外，那意义与枕戈待旦相同。因此扭角羚通常不会吃亏。

扭角羚并非一味地逃，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，也敢与强敌短兵相接。猛兽假若逼近它，彼此之间只距 10 米左右的时候，扭角羚毫不犹豫地发起进攻。它口中喷吐“ku——ku——ku”三声，低头猛用头顶的尖角冲刺敌人，反复多次，直到赶跑敌人为止。一旦有敌人攻击它的幼仔，母羚挺身而出，与敌人搏斗。扭角羚的幼仔也是喜欢集群的。它们三五只、七八只地聚在一起，有时多至 30 余只。幼小的羚群总有一只母羚照料它们，仿佛是幼儿园的保姆。母羚带领它们采食御敌，学会集体大逃亡的本领。

讲究公共卫生

不许随地大小便，这是人人赞同的卫生习惯。使人们感到意外的是住在南美洲南端的野骆马，早已这样做了。它排放粪便有固定的场所，从不随地拉尿，似乎很讲究公共卫生。当地的印第安人很欢迎骆马的这个好习惯，因为骆马粪便干燥之后可以充当柴禾烧饭。骆马在固定场所排便，人们就免去了四处搜集的劳苦。

骆马是南美洲的反刍动物。它的体形与亚洲骆驼很相像。所以取名“骆马”。骆马性情非常温顺、驯良，缺点是胆子太小。人们很难与它接近。它的警惕性极高，稍发现环境有点异常，便闻风丧胆、逃之夭夭。但是骆马又充满好奇心，对新鲜物件常常左顾右盼，因此遭到猎人枪击是常有的事。骆马不会吸取教训，总结经验，遇上新奇现象，仍旧不肯躲避，以致屡遭暗算。

骆马同伴之间通常是可以和睦相处的，但为了争夺地盘，两头雄性骆马之间，会发生短兵相接的激战。瞧见过它们格斗过程的人们说，骆马斗架自成风格，不与其他野兽相同。它们各自拉开架势，先是互相怒目而对，然后一齐迈步向前，步步逼近。当双方身躯即将接触时，又不约而同地停下，然后突然向前冲击，似乎有位导演在幕后指挥它们一样。双方抬起前腿，向对方前胸猛踢。“呼”的一声，双方都被撞得摇摇晃晃。这是第一个回合。第二个回合是用尖锐的牙齿相互撕咬。你咬我的脑袋，我咬你的脖子，谁也不肯退却。一直搏战到双方筋疲力尽、遍体鳞伤，其中处于劣势的一方流血不止、疼痛难忍、落荒而逃。这场激战才算结束。

骆马喜欢内战，战争的起因总是为了保卫或侵略食草的领地。但与

其他野兽的争斗并不多见，因为骆马栖息在与世隔绝的地方，与别的动物没有交往。因为骆马皮很名贵，当地猎人为了发财，大批捕获骆马。在南美洲已有数十万头野骆马被猎人捕杀，使它遭受到灭顶之灾。

多子多孙的家族

横行于非洲阿拉哈里荒漠的褐鬣狗，是个出了名的凶猛野兽，它生性残忍，无恶不作。追捕弱不禁风的小动物，咬杀上百斤重的非洲羚羊，都是它常干的勾当。所以，在人们的心目中，褐鬣狗是一个凶残的强盗。然而，就是这恶魔在它的家族内部，却一改往日的凶残，成为爱护儿女的模范。

褐鬣狗生下儿女后，最担心的就是幼仔的安全问题。因此，褐鬣狗对子女居住洞穴的建造，考虑得十分周密。刚刚出生的小褐鬣狗住在较小的“产房”洞里。狗妈妈每天细心照顾，按时给孩子喂奶。小狗睡觉的时候，狗妈妈生怕孩子睡得不安稳，常常替小家伙翻身，改变睡姿，挪动地方。经过近半年的精心养育，小狗长大了一些，狗妈妈和它们搬离“产房”，搬入一间有奶妈照料的“托儿所”。奶妈最为平等，公正，对待孩子不分亲疏、远近，一律精心喂奶。小褐鬣狗就在这样一个安全舒适的环境中度过了美好的童年。

一年之后，小狗长大了，它们告别了托儿所的集体生活，自己搬入了“单身宿舍”——这是父母为它们准备的特别洞穴，过起了独身生活。虽然儿女长大了一些，可是母狗仍然要送食物给它们吃。

褐鬣狗每天都要到野外捕获食物，当它们离家远行时，叮嘱幼仔藏入托儿所，不得外出。它们会留下一条精明强悍的母狗照料家族的孩子，孩子们十分听话，隐蔽洞穴内从不大声吼叫。一旦发现敌情，立刻藏入洞壁上的暗室，谁也休想找到它们。

褐鬣狗对子女充满了爱心，这正是它们能在荒凉的阿拉哈里繁衍生息的真正原因。

松脂铠甲

猪在人们的心目中，总是呆傻、蠢笨、自私、懒散、好吃懒做、胆小怕事的形象。猪八戒是尽人皆知的文学人物，他便是以猪的习性塑造的。那么猪的祖先也像家猪一样吗？动物学家深入原始森林，调查研究野猪的习性和生活规律，发现它们并不像家猪那样，而是一种既聪明伶俐，又讲究卫生、喜爱清洁的动物，长期以来人们加在猪身上的一些不实之词应该彻底进行平反昭雪了。

野猪聪明、机警，通常在白天是不出来活动的，隐蔽在石洞、灌丛、草稞之中，养精蓄锐。夜里它才出来寻觅食物。野猪的听觉、嗅觉十分灵敏，稍有风吹草动它便警惕起来，嗅到猎人气味，立即逃跑，猎人极难发现它的踪迹。

野猪喜欢清洁，这似乎与它的身份不大相称。猪给人的印象总是不干不净，邋遢不堪。其实这是错怪了野猪。野猪从不随地拉屎撒尿。它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